



任国锋 绘

亲情无限

我的记忆中,他一人带领全队二三百人,常常是大吼一声,众人响应,很有大将统领千军的风采。

后来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,二爷不当队长长了,买了头骡子开始一心一意种自家的地。二爷家人多,四个儿子四个女儿,都已长大成人了,本来二爷用不着再出力干活了,但他总觉得孩子们留在二亩地上不会有多大出息,便打发他们到外边闯荡。大叔到一家建筑队当了施工员,二叔在铁路上工作,三叔身体不太好在家里,四叔当兵去了。虽然当时二爷已是年逾花甲,但不干活的劲头儿仍不减当年,每天天不亮,他就赶着骡子车下地里干活儿去了。常常是晌午过去好长时间了,他还不回家吃饭。晚上又是干到太阳下山,路都看不见了,他才回到家中。一家人20多亩地,他一个人就种得过来,有时儿女劝他不要干了,他常常说,我能干,家里的活儿你们就不要管了,你们在外边有点儿出息就行了。大家都知道他的脾气,也不能多说,只好任他去,只是叮嘱他一定要注意身体。

二爷从小到老一直劳作不辍,而且劳动量特别大,又不注意身体,积劳成疾,晚年腿患上风寒,一到阴天或刮风下雨,就隐隐作痛,可他从不去医院看,只是用一些废塑料纸包在腿上面,用土法防寒。叔叔们劝他到医院去看看,他总是说这病治不好,是自花钱,不肯去。

有一年春天,家人发现二爷吃东西下咽不是那么顺畅,有时甚至有点儿困难,便劝他去医院检查一下。可他说是人老了牙、胃都不太好用的事儿,经他这么一说,大家也没有在意。直到秋天,二爷吃饭实在是大艰难了,于是家人硬是把他弄到医院去检查,一检查大家惊呆了。

人间真情

说,都到门口了,怎么不上来坐坐? 姑父笑笑说,你们上班,忙了一天,就不打扰你们啦。

多年前的一个中秋节,我去看望姑父和姑。姑父跟我说,新换了一个手机,让我帮他注册微信。那时候,他在北京的两个孩子都结婚生子,多了两个可爱的孙女。姑父说,听说微信可以视频聊天,还可以发照片,不能见面,这样也好。微信下载好了,问他,起个什么昵称? 姑父说,你定。我想了想,说“老朱”吧。清清淡淡,不拖泥带水,正像他两袖清风,与世无争的人生。他笑笑,说挺好。他就用这个昵称的微信,与远在北京的孩子们共享天伦之乐。也为我发在朋友圈的每一篇文章点赞,像个老友。

每次去,都是姑父陪我们聊天,姑忙着弄吃的。年龄渐长,姑特别注意养

勤俭的一生

——回忆我的二爷

刘培章(新乡市)

了,二爷患的竟是食道癌,而且已到了晚期。叔叔们听到这一诊断后,都落泪了,他们知道二爷的病全是耽擱了!

后来家人带着二爷跑了好几家大医院,钱也没少花,只因病情已到了晚期,二爷年龄又大,已无法医治。在住院期间,二爷似乎也意识到自己得了什么绝症,一遍遍地问身边的家人,全家人怕他伤心,总是含糊糊地说是胃病。

二爷的病情在加重,饭食已吃得很少,每天几乎靠麦乳精和奶粉等维持。一次三姑从外地回来,看到瘦得眼窝深陷,脸色已变得十分苍白的二爷,忍不住掉下眼泪。二爷却十分乐观地说,哭啥,你几个哥哥正为我治着哩! 即使治不好,也没啥,人死是很正常的事,我不怕的。一听这话,三姑再也忍不住了,失声哭了出来,在场的家人纷纷落下了泪。

二爷的一生是勤劳的,也是俭朴的。在我的记忆中,二爷没有穿过几件新衣裳,冬天是一件大大的黑棉袄,扎一条黑布带,戴一顶棉帽是我曾祖父传下来的棉帽;夏天是一件又短又宽的灰布子,一件白粗布衬衣常常不系扣子,露出古铜色的胸脯,显示出庄稼人的干练和豪气。家人有时给他买件好一点儿衣服,他总是不肯穿。记得一次二叔从外地回来,给他捎来一双比较耐穿的棉鞋,穿那个不好受,最后还是让三叔穿上了。

二爷平时很主张家人吃那些好儿点的饭菜,虽说生活宽裕了,他认为那是一种奢侈和浪费,作为庄稼人吃饱肚子就行了。他还动不动拿吃不饱穿不暖的事儿来教育叔叔和姑姑们,为这事儿,小姑

目送

郑俊甫(新乡县)

生。炒菜很少用到油和盐,似乎这些东西都不是做饭的必须。姑还准备了一套养生食谱,我看过,都是些素食,像是寺院里的斋饭。姑父有意见,想吃些烟火气的东西,姑不答应,说是影响健康。在家里,一直是姑说了算。每次我动员姑父和姑,跟我们一起回老家看看,姑父都望着姑说,问你姑,你姑说去咱们就去。姑不喜欢出门,大部分时间,她都跟姑父待在家里,看看电视上的养生节目,要不就是追追肥皂剧。但是姑喜欢说话,喜欢细碎的唠叨,家长里短,饮食起居,似乎姑父是一个生活不能自理的孩子。姑父呢? 一边聊,一边笑,像是唠叨的别人。

去年中秋,陪姑父聊天的时候,他说身体有些异样。鼻子,还有体内的一些部位,总是不舒服。做了很多检查,都没

在背后不知闹过多少“意见”。二爷不喝酒,也不太抽烟,平时不吃任何零食。在农村,夏天到了,瓜果也下来了,很多人喜欢用一些刚打下来的麦子等粮食换些瓜果吃,而二爷是坚决不会让人用麦子去换的。他常说,花费了多少血汗换来的粮食,扔给人家,太可惜了。二爷平时吃饭从不挑食,家里做啥吃啥,也从不上家人浪费一点儿饭菜,上顿的吃不完,等到下顿热热再吃,这一切也许与他以前过苦日子穷日子的经历有关。

那阵时候我还在部队工作,很少回家。有一次回家探亲,我去看了二爷,那时的他已卧床不起,见我进来,还是坚持要坐起来。看见二爷深陷的眼窝和苍白的脸,我就想掉眼泪,但我忍住了,我不想让二爷为我伤心。我当兵时,二爷曾对我说过,在部队好好干,学个技术或考个学,都七在家守着强,咱家几代人也没有个有出息的,你要为咱家争口气,干出个样子来。

回到部队后,我不定时给家人打电话问二爷的病情,家里人总说还是和以前一个样。二爷家没有电话,我也没法证实,只能听信。直到第二年“五一”过后,我再问起二爷的情况时,父亲说,二爷已于收麦前去世了,当时怕我心里难受影响我在部队的工作,所以没有告诉我。其实家人这一担心是没有必要的,人的生老病死是正常的自然规律,我能够接受。只是二爷的去世不能不让我怀念他老人家,他的勤劳,他的俭朴,都是我们这些晚辈一生都享用不尽的精神财富,无论什么时候,想起他老人家,我都会加倍努力去做。

(作者系新乡市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主任)

查出毛病。姑在一边开玩笑说,都是自己吓唬自己,然后就转移了话题。聊天嘛,闲谈而已,对于身体,对于身体里那些未知的疾病,我们从来都是报以最大的侥幸。可是,谁也没想到,短短半年的时间,姑父的身体状况急转直下……

医院上,当医生把所有抢救的管子从姑父身上拔开,姑开始哭,像个孩子。她捧着姑父的脸,埋怨他不等自己。她一直喊着,要把姑父接回家。她总觉得,姑父就是来看个病,看完了,就该走了,像无数次寻常的检查那样。一直到姑父被推进太平间,姑都没有放弃要带他回家的执念。她一次次地向姑父,几个人拦都拦不住。我在一边,担心姑会崩溃。他们关系一直很好,像是一个人和他的影子,形影不离。我不知道姑用了多大的隐忍,才没有倒下。她的眼里,应该已经伤痕累累,决堤溃坝了吧。

此地一为别,孤蓬万里征。只能到这儿了,到这儿了,只能目送。目送姑父一个人远去,再也没有归途。

了我教学之余的不二行动。在日复一日的教学活动中,师生情潜移默化,越来越浓。我不愿离开他们,正如他们不愿离开我一样。但岁月无情,他们毕业了,还是远走高飞了。

那次婚宴快要结束时,我们再次斟满了酒杯,碰杯后一饮而尽。清脆的玻璃酒杯撞击声,又一次勾起我对那段校园生活的回想。那时的师生情有多纯粹,犹如繁星点点的夜空,澄净而又深邃;又如晨曦里原野草尖上的露珠,晶莹剔透,纤尘不染。一次我感冒发烧,就是那个学生闫百灵给我带来了他妈妈自养的鸡下的8个红皮鸡蛋,让我冲水喝。听说我实习期快到了,将离开朝夕相处的他们那阵子,几名心细的女生给我送来了一把软枣和一把糖块,以示犒赏(后来我没有被分配到另一学校,仍是他们的班主任)。一个学生“打架”了,我让他躺在我的单身宿舍休息,给他买烧饼,为他穿针引线缝补被扯烂了的白上衣……他们毕业要走了,几名同学到野外采了一束野花郑重送到我手中。我激情澎湃,写了一篇题为《一束鲜花》的散文,将芳香四溢的师生情汇聚到文章里,发表于一家报纸的副刊上。

一刻不停的光阴弹指过去了几十年。几十个春秋里,我几易其岗,思想上经历了一次次沉浮,奔波的路途中有磨砺,有喜悦,有收获。在校园教书育人时的满头黑发,如今变得稀疏而又斑白,双鬓也被风霜染白了。老矣! 老有老的自豪,老年是人生中一种沉静的美,是人生中的一个转折点,会对过往生命有更深层的理解并多一些尊重。

每每回忆起那段校园时光,实如啜饮老酒一壶,醇香浓郁,回味无穷。往昔岁月里结下的那段师生情,不亦然如此吗? 长相思长相忆,短相思无穷极。唯愿那虽然别了的青春日子和陈酿的校园生活永记心间。

乡情乡韵

袁涛(郑州市)

远山淡影

袁涛(郑州市)

父亲住在城北时,我有一次回去,父亲带我去爬了一次山。山叫九龙山,很有名气。唐朝时,这里出过一个将军。据说,武则天也到过这里。

从父亲住的地方出来,沿着一条土路,一直往后山走,可以到九龙山上。上山的路开始能过去汽车,走着走着就窄了。我和父亲走走停停,不时回头望一望山下的县城。城里是高高低低的楼房,从西边一直排到东边。县城的四面被山围着,洛河从城南穿过,一路向东流去。

我们在半山腰见到几座老房子。这几座房子藏在一个山包下面,东西两边伸下来的小山将它们围在中间,只在南边留了一个垭口。站在垭口处往下看,很有气势。我们转着看了看,一个人影也没有。这里的人不知道什么时候搬走了,只留下这些年久失修的老房子。许是太久没有人打理了,墙角的草已经长得老高。几座老房子周围都有桃树。这时节,山外的桃花已经谢完了,这里竟然还有残留的桃花。零星的桃花让这些老房子一下子明媚起来,也美好起来。我动了念头,想来这里住下来。这真是一个清静之地。

父亲搬到城南以后,住的地方正好也在山脚下。屋后的山上,有一座寺院,叫兴国寺。但我们当地人喜欢叫南寺。南寺原先有一口大钟,敲响后可以听到。我们那里有名的八景之一“南寺晓钟”说的就是这里。据传,南寺始建于北魏,后多次被毁重建,原先的那口大钟也不知道哪儿去了。有一年,县里群众集资,又购买一口大钟,钟声又响了起来。

我喜欢到南寺所在的山上,站在山上眺望整个县城,看洛河像一条飘带从城南穿过。我看着它一路朝东边伸过去,伸到我看不见的地方。我看那里一片苍茫,想着洛河流去的远方。黄昏时,我看到夕阳铺在洛河上,一片辉煌。

南寺下面的山腰上,原来有很多孔窑洞。早先,这里的人们都住在这些窑洞里,后来才慢慢搬出去。但仍然有一些人不知道不是窑洞里住惯了,如今一直坚持住在这里。父亲带我去看过那些窑洞,我印象深的,有

馨香一瓣

李乐岩(封丘县)

自记事起,祖父的话语便如同种子一般,深深植入我心田:“有人的地方就会有江河。”这话仿佛一条隐形的线索,贯穿了我所有的记忆与思绪。提及江河,脑海中首先浮现的,便是老家那条我们常说起的黄河。

黄河岸边长大的我,总觉得黄河是有格局的。的确,黄河不仅从村庄的肚皮上穿过,还为我们造就了几个大小不一的天然水坑。而这些水坑,在夏天炎热的季节,就变成了村民的天然澡堂。

儿时的夏天,空气中弥漫着炎热的气息。黄河岸边的天然水坑,就成了村民消暑的好去处。孩子们在水中欢快地嬉戏,大人则裸着身子在坑里洗澡,尽情享受大自然的馈赠。然而,我和弟弟却因为祖父的严格管教,只能坐在河边,眼巴巴地看着他们玩耍。

任性的祖父总是那样,一方面严格要求我和弟弟,不让我们在水坑里玩耍,一方面又忍不住自己去享受那分清凉。那时的我,总是对祖父的决定心生不满,但又无可奈何。我不能理解,为什么祖父可以享受大自然的恩赐,而我

趣说方言

陈巍

“星期”在普通话中是时间名词,指连续排列的7天作为工作、学习等作息日期的计算单位,可以跟“日、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”连用,表示一个星期中的某一天。辉县话中“星期”作名词使用和普通话情况一样。但辉县方言中“星期”可指“休息”“放假”,作动词使用,有动词的语法特点。(1)可以作谓语。例如:恁过个星期几天?(2)可以带宾语。例如:上个月星期太多了,这个月不星期了。(3)可加“了”“过”。例如:明个就是星期了。这么长时间,就没有星期过一天了。(4)能受“不”“没”否定,可以正反重叠。例如:他们元旦不星期,没法出去耍。俺元旦可没星期。恁元旦到底星期不星期。(5)可以受副词修饰。例如:恁明个咋又星期了。

辉县方言中作为动词的“星期”是从名词“星期”转喻而来的。时间名词“星期”指一个过程,其中包括工作日和休息日。而动词“星期”通常在“过年”“平时的休息日”等语境下出现,凸显“一个星期”过程中的“休息”事件,因此,由“星期”这一时间名词转喻为

几孔还住着人的窑洞外面收拾得干干净净,院子种满了花草,让我马上又动了心思。

沿着洛河往东走20来里,是范里街。范里街本来为范蠡街,是后来改的。这里据说是越国大夫范蠡的隐居地。传说,范蠡功成名就之后带着西施隐居在这里经商。洛河到了范里街前面,形成一湖,湖水碧绿清澈,湖周围青山环绕,风景如画。湖对面是凤凰山,我舅舅就住在山下,离我舅舅家不远的地方,埋葬着我的母亲。我在山下看到两孔窑洞,有一个单独的院落,院子不是很大,但收拾得特别干净,有老两口儿一直住在那里。我曾经想,等我老了,我就去把它买下来住到那里,陪着我的母亲。

南寺后面的山上后来修了大路,车可以开上去。我有一次回去,父亲就把我带到了那里。到了一个垭口,我们从车上下来,沿着一个土坡往山上爬,在山上看到一块平整的地方,那儿被鲜花和野草覆盖着,我在鲜花野草中意外地发现了一个碌碡,原来这里早先是住过人的。这儿的差不多是这座山的最高处了,我感觉白云压得很低,空气又是这么清新,我想如果能有一座房子住在这里就好了。

我没有想到,我和父亲去看过的地方,不远处后来竟然建了一个养老院。那个养老院西边还有一大片梨园,我去的时候正是梨成熟之时,树上挂着零零星星的梨,我在梨园里转了一圈,又转了一圈。回来以后,我经常 would 想起那片梨园,想起从前父亲带我到那附近的情景。我往山坡上爬的时候,回头看见父亲一个人静静地坐在垭口上抽烟。

我常年在外面工作,父亲不愿意到我这边来,他不习惯大城市的生活,大部分时间住在老家。“等老了,我就去住养老院”,父亲不止一次跟我说过这个事情。我知道父亲之所以一直这么说,是不想让我为他的养老担心。但我听了,心里却不是滋味。我又想起了山上的养老院。我恍惚看见父亲在养老院旁边的垭口上坐着,望着夕阳西沉,远山慢慢被雾霭笼罩,最后只剩下一个淡淡的影子。父亲继续坐着,看暮色慢慢升起来,罩住周围的一切。

河边上的童年

李乐岩(封丘县)

和弟弟却只能坐在河边,望“水”兴叹。记忆中最深刻的一次,是我先违背了对祖父的承诺,忍不住向水坑走去。那时的我,一心只想投入祖父的怀抱,却没想到脚下一滑,整个人都躺在了河里。河水瞬间淹没了我的身体,让我无法呼吸。

幸好,坐在河边玩泥的弟弟比我乖巧,不仅听从祖父的话,还会及时帮我求救。他看见我陷入困境,立刻跑去找祖父。祖父听见弟弟的呼喊,立刻向我所在的地方扑来,将我救了上来。

那一刻,我明白了弟弟在我生命中的重要性。以至于每当惹他生气的时候,他总会提起这件事,来一句:“别忘了我救过你一命。”黄河的水依旧流淌,夏天的阳光依旧炽热。然而,那些曾经的岁月,已成成了我们心中最珍贵的记忆。祖父的严格要求,弟弟的拯救之恩,潜移默化地成了我生命中不可或缺的部分。每当回想起那些日子,心中总会涌起一股暖流,让我更加珍惜眼前的时光与身边的亲人。

辉县话中的动词“星期”

陈巍

“休息”这一动作事件。其他一些方言,如河南洛阳、山东牟平和淄博、河北等地的部分地区,星期作名词时,可以指星期日的简称,不能指星期一到星期五中的某天。比如:明天星期,不用去上班(明天星期日,不用去上班)。辉县方言中没有这种用法。

受方言影响,一些人在讲普通话时会讲“星期”的动词用法迁移过去,这是不规范的。因此,了解辉县话和普通话的词汇差异,对学习普通话很有帮助。

(作者系南开大学汉语语言文字学博士研究生)



榴花